

Scoop

THE LATEST TRENDS, SERVICES & PROMOTIONS

Industries & Environment

June 2024

SGS 香港可提供(WR2)固定電力裝置服務

電力是我們日常生活中不可缺乏的必需品。不安全的電氣設備和電器可引起火災，繼續使用它們有可能導致電擊和傷害。

《電力條例》(第406章)及其附屬規例訂定了規管香港電力安全的法律架構。為確保公眾和建築物用戶的安全，根據《電氣條例》制定的《電氣(線路)條例》要求，已批准負載超過100A的一般商用或住宅建築物中的電氣裝置擁有人應安排註冊的電業承辦商電氣承包商/註冊電業工程人員(REC/REW)進行檢查，至少每5年測試和認證一次裝置的安全性。

2020年6月10日，香港SGS於機電工程署註冊成為正式電業承辦商，可進行固定電力裝置的定期測試。



SGS 是全球在測試、檢驗和認證服務的領導者，為全球公認的可持續發展、品質和誠信標竿，在全世界遍佈多個營運分公司及實驗室。

HONG KONG

Customer Service

t +852 2334 4481

e hk.indiv.electrical@sgs.com

INDUSTRIES & ENVIRONMENT

MR. DICK WONG

t +852 6585 9256

e dick.wong@sgs.com

當安裝固定的電力系統後，必須對其進行檢查、測試和認證，以確認已滿足《電力條例》的要求。將授予**完工證明書(WR1)**。定期檢查將包括：

- 可顯示任何電路或附件過載；
- 發現任何潛在的電擊危險和火災隱患；
- 找出電力裝置中有缺陷的地方；
- 找出缺乏地線或接駁的地方

對接線路和固定的電氣附件進行安全測試，連同相關的測試數據及報告等文件，這對於物業財產而言是一份強大的保障。經過檢查、測試和維修後，註冊電業承辦商和註冊電業工程人員會簽發定期測試證明書，以確認線路和電力裝置是符合法定安全要求的。電力設備的擁有人應將**定期測試證明書(WR2)**提交給機電工程署核准及加簽。之後，他們應妥善保存證明書，以備日後有需要時，提供給機電工程署檢查。

電力裝置的擁有人可以是個別單位業主、房東、佔用者、租戶，及下列特定處所的法人業主和/或企業的物業管理代理，例如：

- 娛樂場所(例如劇院、卡拉OK等)；每年檢查1次
- 用於製造或儲存危險物品的地點(例如，危險物品倉庫、危險物品儲存罐、加油站、汽油和柴油加油站、石油氣站等)；每年檢查1次
- 工廠或工業用途(單相/三相)超過200A；每5年檢查1次
- 住宅(村屋/獨立屋)或商業用途超過100A；每5年檢查1次
- 酒店或旅館；每5年檢查1次
- 醫院或留產院；每5年檢查1次
- 學校及幼兒中心；每5年檢查1次
- 《教育條例》(香港法例第279章)第2條所列院校，包括工業學院及大學的房產；每1年檢查1次
- 署長認為在發生電力意外時會引致嚴重災害的房產，署長可將通知書郵寄或遣專人送達該房產的擁有人，以指明該房產。



@2024 SGS. All rights reserved.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is provided "as is" and does not warrant that it will be error-free or meet any particular criteria of performance or quality. Do not quote or refer any information herein without SGS' prior written consent. Any unauthorized alteration, forgery or falsification of the content or appearance of this document is unlawful and offenders may be prosecuted to the fullest extent of the law.